

关于嘉定区 2021 年政府性基金 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

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现将执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

2021 年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年初预算为 1133398 万元，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为 1622998 万元，执行数为 1671024 万元，比调整预算增加 48026 万元，增长 2.96%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支出 1070903 万元，比调整预算减少 13286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8.8%；转移性支出 497721 万元，比调整预算增加 61312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%，主要原因是因当年政府性基金上级转移收入较调整预算有所增加，相应的结转下年和结余资金等增加。

二、2021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科目执行情况

1. 大中型水库移民扶持资金支出预算数为 2274 万元，执行数为 2274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。
2.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891485 万元，执行数为 886934 万元，执行率为 99.5%。
3.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37000 万

元，执行数为 36608 万元，执行率为 98.9%。

4.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34817 万元，执行数为 34081 万元，执行率为 97.9%。

5.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8000 万元，执行数为 8000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6.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25000 万元，执行数为 25000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。

7.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4164 万元，执行数为 3627 万元，执行率为 87.1%。

8.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559 万元，执行数为 559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。

9.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17095 万元，执行数为 17095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。